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说明

2021 年全区总收入完成 1712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108072 万元，为年预算的 100.3%，较上年同期增长 3.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63202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44870 万元。（人代会附表一说明）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0202 万元，为年预算的 75.2%，较上年同期降低 30.6%。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 14582 万元；国防支出完成 271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完成 747 万元；教育支出完成 32047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2843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74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2127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1574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81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6690 万元；农林水支出完成 849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2146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完成 312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完成 284 万元；金融支出完成 3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完成 148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候等支出完成 87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1561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完成 5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完成 569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完成 10 万元。（人代会附表二说明）

2021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说明

2021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税务部门完成 51489 万元，为年预算的 97.2%，较上年降低 19.5%；财政部门完成 44854 万元，为年预算的 135.5%，较上年增长 56.5%。（人代会附表三说明）

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支执行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93713 万元，全部为上级补助收入，支出完成 80823 万元。其中：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300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0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7118 万元；农林水支出 6 万元；其他支出 198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907 万元。（人代会附表五、附表六说明）

2021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2021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562 万元，其中：转移性收入 562 万元。全部为上级补助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支出为 0 万元，其中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0 万元。（人代会附表七、附表八说明）

2021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执行说明

2021 年当年社保基金收入 18350 万元，支出 21423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461 万元，支出 254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849 万元，支

出 9143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988 万元，支出 501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5052 万元，支出 4718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6508 万元，结转下年 3435 万元。2021 年社保基金总收入 24858 万元，支出总支出 24858 万元。（人代会附表九、附表十说明）

2021 年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表

2021 年湖滨区政府债务限额 141578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25667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115911 万元。截止 2021 年底，湖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21119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5219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115900 万元。（人代会附表十二说明）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2022 年全区预算收入 11510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91650 万元；非税收入 23450 万元。（人代会附表十三说明）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8487 万元，本级财力安排 117473 万元；提前告知上级专项 110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321 万元；国防支出 212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680 万元；教育支出 36308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64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9791 万元；卫生健康 1082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28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889 万元；农林水支出 6137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489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15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47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77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6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3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83 万元；预备费 52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68 万元。（人代会附表十四说明）

2022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说明 （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根据 2022 年政府经济分类制度改革的要求，我区按照资金使用用途归属经济科目编制预算基本支出 50527 万元，其中：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3554 万元；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4 万元；机关资本性支出（一）0 万元；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支出 188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84 万元。（人代会附表十七说明）

2022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全区安排用于“三公”方面支出 56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 185 万元；公务购置及运行维护 375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维护费 375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无因公出国安排。2022 年湖滨区继续按照“六稳六保”工作任务要求，有限保证“六保”工作，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支出需求，三公经费总数较上年减少 0.7%，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降

低 14.4%；无因公出国业务；公务接待因近年对政府执政能力现代化建设的要求，各项专项检查及审计业务增加，相应的接待费用较上年预算控制数增加 46.8%。

造成上述三公经费增减变化的原因是：2022 年，我区鉴定贯彻八项规定，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从严从少安排三公经费支出，坚持能不列支的坚决不列支，确保“三公经费”总额只减不增。（人代会附表十八说明）

2022 年全区政府“三保”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全区“三保”（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需求总金额 101849 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需求 51332 万元；保工资需求 48777 万元；保运转需求 1750 万元。2022 年编列预算已按“三保”需求数，全额编列，全额保障，确保“三保”资金足额拨付，维护地方经济发展和社会管理平稳、安定。（人代会附表二十说明）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湖滨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14150 万元，其中：上年结余 12825 万元，上级补助 1325 万元。具体收入情况：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收入 1002 万元，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218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105 万元。（人代会附表二十一说明）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湖滨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4792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2698 万元；农林水支出 218 万元，其他支出 10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3903 万元。（人代会附表二十二说明）

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说明

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87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562 万元；上级转移性收入 12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为 878 万元，其中：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878 万元。（人代会附表二十三、表二十四说明）

2022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说明

2022 年当年社保基金收入预算 22102 万元，支出 21999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8421 万元，支出 276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272 万元，支出 973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109 万元，支出 9735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5300 万元，支出 46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343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538 万元。2022 年社保基金总收入 25537 万元，支出 25537 万元。（人代会附表二十五说明）